

垣曲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垣审管审〔2024〕1号

关于垣曲县县城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垣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你单位垣建发〔2023〕131号文件收悉。

为积极落实省政府“一泓清水入黄河”的要求，保护水体水质及生态环境，提高居民生活品质，根据太原市精益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垣曲县县城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专家评审意见，经审查，同意实施该项目。

现对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 项目编码：2311-140827-89-05-191890
- 项目名称：垣曲县县城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 建设地址：山西省运城市垣曲县县城污水厂处理厂区内及厂区北侧空地
- 建设性质：改建
- 建设规模及内容：污水处理厂改造规模 30000m³/d，项目占地面积 4511.44 平方米（6.77 亩）。内容主要包括改造细格栅、

旋流沉砂池、初沉池、生物池、及混凝沉淀池；新建污水调节池、一组厌氧池、新建磁混凝沉淀池、臭氧催化氧化池、臭氧发生间、变配电室、活性炭滤池等建构筑及配套设施。

六、建设工期：21个月（2024年3月至2025年12月）。

七、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7766.85万元，其中：工程费用6355.7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835.82万元，基本预备费575.32万元。所需资金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由县财政配套解决。

八、项目单位应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国令第712号）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建设工期，并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据此进行初步设计，报我局审批。在初步设计阶段，要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方案，要严格核实工程量、控制投资概算。

附件：山西省垣曲县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垣曲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行政审批专用章



附件：

山西省垣曲县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项目名称	垣曲县县城生活污水 处理设施提升改造工 程		建设单位		垣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 负责人	张铁民		联系人及电话		张小明 13835948070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	-	-	核准
设计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建安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监理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设备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重要材料	-	-	-	-	-	-	-
其它	-	-	-	-	-	-	-
招标公告发布及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体				山西招投标网 (www.sxbid.com.cn)			
<p>核准意见：</p> <p>一、该项目属于使用国有资金投资的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公用事业项目，根据有关规定，达到强制招标规模标准的各项建设内容均应进行招标。</p> <p>二、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设计、建安工程、监理、设备项目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公开招标的申请。</p> <p>三、该项目勘察单项合同额未达到强制招标的规模标准，同意建设单位勘察项目不采用招标方式。</p> <p>四、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应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中标候选人也应在该平台公示。</p> <p>五、该项目应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抽取评标专家。</p> <p>六、建设单位和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我局核准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p>							


 垣曲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行政审批专用章
 1408270000430